

山亭区人社局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

根据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相关要求编制本报告，内容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个部分。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时限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报告电子版可从山亭区政府网站 (<http://www.shanting.gov.cn/>) 下载。如对本报告有疑问，可与山亭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联系(地址:山亭区府前路 267 号山兴邻里广场二楼山亭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D 区 203，邮编:277200，电话:0632-8855277)。

一、总体情况

2025 年，我局严格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及省、市、区相关工作部署，紧紧围绕人社职能工作及公众关切，持续深化公开内容，完善工作机制，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

(一) 聚力主动公开，提升政务透明度

2025 年，区人社局聚焦法定主动公开内容，通过区政府门

户网站及局属微信公众号，系统公开机构职能、政策法规、人事招考等信息。及时发布城乡公益性岗位、职业技能培训、就业补助资金使用、社保基金运行等社会公益事业建设领域的信息公示，扎实推进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围绕稳就业、社保扩面、人才引进等重点工作的重点，通过图文、问答、新闻发布会等多种形式进行深入解读，积极回应社会关切，增强了政民互动实效。

（二）规范依申请公开，保障公众合法权益

依法做好依申请公开工作，力求主动沟通、公开精准，持续提升办理质效与群众满意度。2025年，我局未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全年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被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情况。

（三）强化信息管理，夯实公开工作基础

我局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网络意识形态工作的重要论述和网络意识形态责任制，着力加强政府信息全生命周期管理。动态更新《区人社局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基本目录》，确保公开及时、内容准确。所有拟公开信息均严格执行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和“三审三校”制度，加强政务公开信息发布审核把关，严防内容细节错误，全年未发生泄密事件。

（四）优化平台建设，拓展多元传播渠道

持续加强线上公开主阵地建设。积极配合全区政府政务新媒体集约化进程，强化就业服务、社会保障、人事人才、劳动维权等核心板块的内容维护与更新频率，确保信息发布及时、查询便

捷。加强“山亭人社”微信公众号管理，发布政策资讯和工作动态，年发布信息 351 条。同时，依托区政务服务大厅人社窗口、街道（社区）便民服务中心，通过宣传册、公告栏等线下渠道，公开办事指南、业务流程等信息，实现线上线下公开互补，方便不同群体获取政府信息。

（五）健全监督保障，筑牢长效发展根基

印发《山亭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信息发布“三审三校”制度》，组织开展业务培训，明确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责任分工，实行“股室（单位）初审+分管业务领导复审+分管党组成员终审”流程，安排 1 名专职人员处理信息公开日常事务，确保各项公开要求落到实处，推动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持续健康发展。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25.11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 业 企 业	科 研 机 构	社 会 公 益 组 织	法 律 服 务 机 构	其 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	（一）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 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 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 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 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 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政策解读形式仍以传统图文为主，针对不同群体的精准化、场景化解读有待加强，部分业务领域信息公开的深度和颗粒度可以进一步细化。下一步将探索政策解读更亲民方式，对标更高标准，深化就业资金使用、社保经办等服务类信息的细节公开，优化咨询答复机制，依法保障群众知情权。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依申请公开信息处理费收费情况。2025年，本单位向申请人收取信息处理费为0。

（二）落实上级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通过进一步细化分解重点任务工作，抓好政务公开工作要点落实，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实效与质量。以满足民生需求为导向，扎实推进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有效保障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

（三）本年度建议提案办理情况。2025年，我局共收到转办件33件，其中：人大代表建议6件，独办2件，主办2件，协办4件，均于9月底规范办理完毕；政协委员提案27件，独办1件，主办8件，协办19件，无区党政领导同志领办政协重点提案，均于9月底规范办理完毕。

（四）本单位在政务公开制度、内容、形式和平台建设方面的创新实践情况。我局创新政务公开机制，坚持以群众需求为导向，在局微信公众号创作发布并置顶“山亭区人社局服务咨询电话大全，办事不跑空”文章，调整优化后准确公示所有业务办公

地址与电话，做到让群众办事少跑腿，咨询更高效，持续推动政务服务透明高效。